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

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

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

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以下合称“联席保荐机构”）作为百济神州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济神州”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的联席保荐机构，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2022年修订）》等有关规定，就百济神州202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审慎核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及资金到账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1年11月1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百济神州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3568号）批准，百济神州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以下简称“本次发行”）115,055,26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192.60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2,215,964.31万元；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2,163,015.49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2021年12月8日全部到位，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本次发行的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12月8日出具了安永华明（2021）验字第61119809_A03号《验资报告》。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经公司董事会或董事会审计委员会批准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367,762.99万元。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及结存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2,215,964.31
减：发行相关费用	52,057.84
减：募集资金累计使用金额	1,367,762.99
其中：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置换金额	271,225.29
募投项目支出金额	998,737.70
超募资金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97,800.00
加：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减手续费净额	49,610.85
2023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余额	845,754.33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有关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章程及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百济神州有限公司A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A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A股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及监督等方面均做出了具体明确的规定。

（二）募集资金监管协议情况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及《A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公司已与联席保荐机构和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相应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存储余额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银行名称	账户名称	银行账户	币种	募集资金余额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BEIGENE, LTD.	NRA2162001001168888 88	人民币	289,637.96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6200100103074596	人民币	-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6200100103081183	人民币	82,081.03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上海）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6200100103080149	人民币	-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生物药业有限公司	216200100108966663	人民币	-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上海）生物医药技术有限公司	216200100103011102	人民币	1,257.04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6200100103002729	人民币	48,065.89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广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	216200100105777776	人民币	2,135.16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6200100103008233	人民币	13,136.61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北京英仁伟业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216200100103003765	人民币	-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上	216200100103011332	人民币	45,653.91

分行营业部	海)医药研发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广州)医药有限公司	216200100106299991	人民币	4.62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广州百济神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216200100106288882	人民币	37,081.90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北京)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资本金)	216200100107166668	人民币	80,402.36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资本金)	216200100123166668	人民币	39,890.81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生物药业有限公司(资本金)	216200100116966660	人民币	792.4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广州百济神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	120912347310608	人民币	153,243.68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广州分行营业部	百济神州(苏州)生物科技有限公司(资本金)	512907215710222	人民币	50,831.96
兴业银行上海分行营业部	广州百济神州生物制药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	216200100108989389	人民币	1,539.00
合计			人民币	845,754.33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 年 9 月 27 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 14 亿元（含 14 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额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本投资决议自公司审计委员会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公司的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授权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高盛高华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核查意见》。本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 年 11 月 10 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 48,9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以下简称“本次补流”）。本次补流使用的超募资金占超募资金总额的比例不超过 30%。

本次补流属于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的事项，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的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本次补流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核查意见》。

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48,9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 97,800.00 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以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子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药物临床试验研发项目”中的子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药物临床试验研发项目”的总投资金额以及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保持不变。

公司的联席保荐机构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与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调整部分募投子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核查意见》。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报告期内，公司已按照适用法律、法规、规则和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披露了募集资金的相关信息，在募集资金使用方面不存在重大违规情形。

六、会计师事务所针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鉴证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鉴证，并出具《百济神州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安永华明（2024）专字第 70033281_A01 号）。

经鉴证，会计师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认为：百济神州有限公司的募集资金专项报告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

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南编制，如实反映了 2023 年度百济神州有限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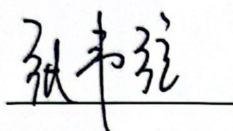
七、联席保荐机构针对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出具的专项核查报告的结论性意见

经核查，联席保荐机构认为：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百济神州有限公司 A 股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法律法规和制度文件的规定，公司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并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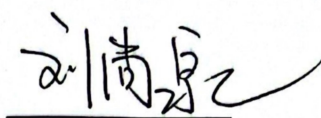
（以下无正文）

(此页无正文，为中国国际金融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张韦弦



刘尚泉



（此页无正文，为高盛（中国）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关于百济神州有限公司 202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核查意见》之签章页）

保荐代表人：

刘洋

刘洋

黄云琪

黄云琪



2024年4月26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163,015.49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542,447.44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367,762.9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 总额比例				—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如有）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截至期末投入进度 (%) (4)=(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药物临床试验研发项目	内部子项目调整	1,324,594.00	1,324,594.00	1,324,594.00	266,962.08	716,946.97	-607,647.03	54.1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无	46,770.00	46,770.00	46,770.00	5,758.64	43,418.78	-3,351.22	92.83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生产基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无	15,000.00	15,000.00	15,000.00	-	15,345.07	345.07*	102.30*	已完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无	13,636.00	13,636.00	13,636.00	3,866.01	11,024.03	-2,611.97	80.85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无	600,000.00	600,000.00	600,000.00	216,960.71	483,228.14	-116,771.86	80.5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超募资金	不适用	163,015.49	163,015.49	163,015.49	48,900.00	97,800.00	-65,215.49	59.99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	2,163,015.49	2,163,015.49	2,163,015.49	542,447.44	1,367,762.99	-795,252.50	63.23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内，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2022年9月27日，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通过了《关于授权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拟使用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4亿元（含14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低风险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定额存款、大额存单、通知存款等；本投资决议自公司审计委员会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本报告期内，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2023年11月10日，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部分超募资金人民币48,9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本报告期内，公司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48,9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2023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使用超募资金人民币97,800.0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截至2023年12月31日，除生产基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已完工外，本年度其他承诺投资项目所对应的募集资金尚在投入过程中，不存在募集资金结余的情况。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公司董事会于 2023 年 11 月 10 日审议通过《关于调整部分募投子项目募集资金投资金额的议案》，同意对公司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之“药物临床试验研发项目”中的子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金额进行调整，“药物临床试验研发项目”的总投资金额以及拟投入的募集资金总额保持不变。
------------	--

* 生产基地研发及产业化项目累计投入金额大于承诺投入金额，超出部分属于募集资金利息收益。